



最新修正『民法-用益物權』搶先機

【立法院 99 年 1 月 5 日三讀通過民法物權編（用益物權及占有）修正草案】

法務部科長 **郭宏榮** 老師

何謂農育權、何謂不動產役權、何謂普通地上權、何謂區分地上權？

未來民衆買屋不須買地？活化土地利用？

保障住屋景觀？維護農地原設定？

新舊法規對照解說及影響，專業人士搶修課程！

會員專屬

《課程大綱》

壹、99 年民法用益物權修正重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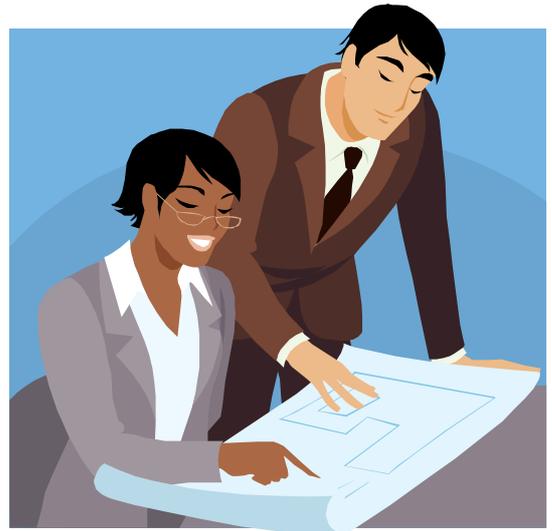
貳、用益物權條文新舊對照

時間 1 / 26 (二)

【晚上 6：30 ~ 9：30】(共 3 H)

地點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52 號 13 樓
(松江路、長春路口)(合作金庫樓上)

費用 現場繳費



【敬請事先報名，若未報名者講義影印不及，恕難即時提供，敬請見諒！】

最新修正『民法-用益物權』搶先機 -報名表-

姓名		手機	09	(必填)
		電話		
會員編號		傳真		
課程費用	100 元 (非會員 300 元，並應與會員協同報到)			
備註	請至網站「線上報名」或回傳「報名表」，俾利統計講義數量！			

傳真專線：(02) 2541-6463、(02) 2541-6638 或 電洽 (02) 2567-5665 分機 192 曹小姐